

证券代码：430461 证券简称：奥视威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□新增条款 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十三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副董事长主持，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	第六十三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
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。	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。
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，副董事长 1 人。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。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	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董事长不能履行

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	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，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9 人减少至为 6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不变，非独立董事人数由 6 人调整为 3 人；不再设置副董事长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公司章程》

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3 年 5 月 29 日